

## 淡江大學秘書處 函

聯絡人：陳娟心

聯絡電話：2356

受文者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、全校教職員工

副 本：董事會、校長室、副校長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處秘華字第1100000023號

主 旨：因應疫情風險升高，自即刻起，進入校園須全程佩戴口罩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校外人士禁止入校，洽公訪客採實名制。
- 二、進入各樓館，須出示證件並量測體溫。

秘書長 劉 艾 華